股票简称:*ST 金果　股票代码:000722　公告编号:2008-020

湖南金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变更和否决提案。

二、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的情况

1. 会议通知情况:本公司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 2008 年 4 月 24 日的《证券时报》上。

2、召开时间:2008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00

3、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麓枫路 40 号

湖南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邓军民先生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整体情况: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及股东代表 5 人,代表股份 6498555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 24.24%。

2、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共有 3 名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出席,共计持有 29339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 0.11%。此次股东大会没有通过网络投票。

3、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 5 名董事、2 名监事及公司部分中高层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公司 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表决结果: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 64985555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 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2、审议《公司 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表决结果: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 64985555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 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3、审议《公司 200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审议表决结果: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 64985555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 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4、审议《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表决结果: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 64985555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 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5、审议《200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表决结果: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 64985555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 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6、《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表决结果: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 64985555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 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7、审议《聘请公司 200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预案》;

审议表决结果: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 64985555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 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表决结果: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 64985555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 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9、审议《关于为衡阳金果物流有限公司 18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表决结果: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 64985555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 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10、《修改 < 公司章程 > 的议案》;

审议表决结果: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 64985555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 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11、《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审议表决结果: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 64985555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 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审议通过毛利辉先生为湖南金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李荣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5、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6、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金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七日

股票简称:金证股份 股票代码:600446 公告编号:2008—009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未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 时,在公司 22 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杜宣先生,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本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4 人, 代表股份 65,700 ,99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80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会。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表决情况: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07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同意 65,700 ,99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审议并通过了《2007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65,700 ,99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审议并通过了《2007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65,700 ,99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4、审议并通过了《2007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65,700 ,99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5、审议并通过了《200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议案》

同意 65,700 ,99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65,700 ,99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表决结果:以上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全部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指派彭文文律师出席了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议

2、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3、 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六日

股票简称:巢东股份　证券代码:600318　编号:临 2008-6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和代理人共 3 人,代表股份总数为 127,898,945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52.85%,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黄炳均先生主持。

二、提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 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127,898,945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审议通过《公司 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127,898,945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决算、2008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决算

表决结果:赞成 127,898,945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审议通过 2007 年财务预算

表决结果:赞成 127,898,945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审议通过《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 127,898,945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27,898,945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6、、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人选的议案》,本次董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

(1) 以 127,898,945 个表决权选举黄炳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以 127,898,945 个表决权选举吴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3)以 127,898,945 个表决权选举王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4) 以 127,898,945 个表决权选举周古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5) 以 127,898,945 个表决权选举项仕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7、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组成人选的议案》,本次监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

(1) 以 127,898,945 个表决权选举卢正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2) 以 127,898,945 个表决权选举詹振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8、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27,898,945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三、公证或者律师见证情况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鲍金桥律师出席了本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六日

股票简称:巢东股份　证券代码:600318　编号:临 2008-7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 5 名董事,会议由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黄炳均先生为会议召集人,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充分讨论,以书面记名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选举黄炳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决定聘任王彪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三、决定聘任谢旻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决定聘任刘田田、金敏、姚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汤宣虎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第二、三、四项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决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被聘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任职条件,同意公司董事会的聘任决定。

特此公告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六日

附:新聘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王彪

男,44 岁,1985 年 7 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

宁国水泥厂电气仪表科技术员;

赴伊拉克北京承运工厂运行工程师;

宁国水泥厂计量自动化室技术主管、工段长;计量自动化处处长助理、副处长、处长;

海螺集团发展部副部长、装备部副部长、自动化所所长;

铜陵海螺水泥公司副总经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兴安海螺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兴业海螺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扶绥海螺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北流海螺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湛江海螺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

2、刘田田

男,42 岁,历任:宁国水泥厂计划科、制造分厂干事;宁国水泥厂企管办、厂办副主任;海螺集团总经办副主任;铜陵海螺公司总经理助理;海螺集团公司总经办主任。

3、金敏

男,45 岁,历任安徽省巢湖水泥厂副厂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巢湖水泥厂厂长、党委书记。

4、姚旭

男,45 岁,历任东关水泥厂化验室主任、烧成车间主任、分厂厂长兼党总支书记、东关水泥厂副厂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东关水泥厂厂长。

5、汤宣虎

男,46 岁,会计师,历任白马山水泥厂副总会计师兼财务处处长、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部长、财务部副部长、中国水泥厂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

6、谢旻

女,41 岁,历任安徽省巢湖水泥厂办公室秘书、副主任、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总经办主任。

股票简称:巢东股份　证券代码:600318　编号:临 2008-8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召开,会议由监事卢正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2 名监事,监事詹振群先生委托周武先生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推选卢正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特此公告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600107　股票简称:美尔雅　编号:2008009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对相关事项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年 5 月 16 日,相关媒体刊登《美尔雅释放期货公司股权,建银投资能否揽入成谜》的相关报道,提及:“记者联系了美尔雅期货办公室的唐主任,她表示,公司已经将申请增资的材料上交证监会核准,就等批复了。她还表示美尔雅期货此后还会继续增资,但短期内是不可能的。”和“有消息称,中国建银投资亦欲获得美尔雅期货,而且,建银投资下一步的计划是在美尔雅期货第二轮增资扩股中,投资 5 至 10 亿元从美尔雅手中谋得其控股权。”

现本公司正式澄清,除此前本公司已对外披露的拟将美尔雅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现在的 3000 万元增资到 10000 万元方案外,现本公司及本公司大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无任何其他对美尔雅期货公司增资扩股的计划和安排,本公司董事会目前也未再讨论期货公司新的增资扩股方案,亦未有新的投资方与本公司接洽期货公司的投资合作事宜。且本公司及美尔雅期货公司相关领导并没有就上述事项接受任何媒体的正式采访。

目前,美尔雅期货公司正在积极向中国证监会申报将注册资本由现在的 3000 万元增资到 10000 万元的方案材料。本公司董事会及高管人员将勤勉尽责,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的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程序正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会特此澄清,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77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编号:临 2008-009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杭州萧山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杭州萧山支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伍仟万元整的授信业务,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位于红垦农场的在建工程——员工集体宿舍大楼一幢和位于杭州市中河中路 258 号 (瑞丰国际商务大厦)601-606 室的办公用房作为抵押担保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为折合人民币伍仟陆佰万元整的授信业务,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45　证券简称:新疆城建　编号:临 2008-027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者修改议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临时提案。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82 人,代表股份 77,217,1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9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 6 人,代表股份 71,952,0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3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 76 人,代表股份 5,265,0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9%。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议案的表决履行了监督程序。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发行数量条款的议案

对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中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条款作如下调整:

原方案中确定的发行数量为: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合计不少于 1500 万股、不超过 4500 万股,本次发行前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赠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数量上、下限按照总股本变动比例相应调整。在该区间范围内,由董事会于发行时根据询价的情况与主承销商(保荐机构)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调整后确定的发行数量为: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合计不少于 1500 万股、不超过 4800 万股,本次发行前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赠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数量上、下限按照总股本变动比例相应调整。在该区间范围内,由董事会于发行时根据询价的情况与主承销商(保荐机构)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72,548,256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3.95%;反对 2,141,65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2.77%,弃权 2,527,220 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3.28%。

二、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条款的议案

对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中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条款作如下调整:

原方案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为:

发行价格不低于第五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13.87 元 / 股(本次发行前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底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由董事会和主承销商(保荐机构)根据询价的情况确定最终发行价格。

调整后的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为:

发行价格不低于第六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11.26 元 / 股(本次发行前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底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由董事会和主承销商(保荐机构)根据询价的情况确定最终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72,081,357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3.35%;反对 3,182,223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4.12%,弃权 1,953,546 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2.53%。

三、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表决结果:同意 72,081,357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3.35%;反对 1,739,15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2.25%,弃权 3,396,619 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4.40%。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 72,207,657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3.51%;反对 1,424,45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84%,弃权 3,585,019 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4.65%。

3、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为公司在册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不参与认购)、证券投资基金、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其他机构投资者及自然人等数量不超过十名(含十名)的特定投资者。

表决结果:同意 72,207,657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3.51%;反对 2,884,65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3.74%,弃权 2,124,819 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2.75%。

4、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合计不少于 1500 万股、不超过 4800 万股,本次发行前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赠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数量上、下限按照总股本变动比例相应调整。在该区间范围内,由董事会于发行时根据询价的情况与主承销商(保荐机构)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72,207,657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3.51%;反对 2,884,65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3.74%,弃权 2,124,819 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2.75%。

5、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股票的发行价格根据以下原则确定:发行价格不低于第六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11.26 元 / 股(本次发行前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底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由董事会和主承销商(保荐机构)根据询价的情况确定最终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72,207,657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3.51%;反对 1,829,597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2.37%,弃权 3,179,872 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4.12%。

6、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本次发行的股票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 72,207,657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3.51%;反对 1,437,897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86%,弃权 3,571,572 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4.63%。

7、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发行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1,109 万元,拟全部投入下列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需资金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朗月星城”商住小区	21,014	21,014
2	“朗润天诚”商住小区	30,095	30,095
	合　计	51,109	51,109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计划投资的金额,缺口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的方式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未达到 51,109 万元,公司将可能根据实际情况,在不改变投入项目的前提下,对上述单个或多个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72,207,657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3.51%;反对 1,424,45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84%,弃权 3,585,019 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4.65%。

8、上市地

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规定的锁定期届满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 72,207,657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3.51%;反对 1,424,45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84%,弃权 3,585,019 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4.65%。

9、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表决结果: 同意 72,207,657 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3.51%; 反对 1,424,450 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84%, 弃权 3,585,019 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4.65%。

10、决议有效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 72,081,357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3.35%;反对 1,550,75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2.01%,弃权 3,585,019 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4.64%。

四、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董监事的权利和义务,使董监事更好地履行职责,决定公司董事、监事年度报酬事项如下:

董事年度报酬 10000 元(税前)

监事年度报酬 5000 元(税前)

独立董事年度报酬 50000 元(税前)

独立董事因公司公务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同意 72,081,357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3.35%;反对 1,550,75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2.01%,弃权 3,585,019 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4.64%。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二〇〇八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天阳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 5 月 16 日